证券代码：600078　　证券简称：澄星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57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8 人，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星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星星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

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公司决定于2026年12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上述需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8 日